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相关说明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四川川麻人家食品开发有限公司花椒精（深）加工及延伸产品技术改造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设计规范的要求，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预算。

1.2 施工简况

四川川麻人家食品开发有限公司位于雅安市汉源县甘溪坝工业园区，为填补市场需求，公司投资 1500 万元，在雅安市汉源县甘溪坝工业园区现有厂区内，新建花椒精（深）加工及延伸产品技术改造，企业主要经营调味料、调味油、食品添加剂；花椒、蔬菜、水果购销；预包装食品销售；蔬菜加工；肉制品加工销售等。本项目建成后生产各类川味复合调味料 5000 吨，其中包括炒酱类 2500 吨、汁、调配酱类 2000 吨、调味油类 500 吨。实际生产能力与环评一致。

2020 年 2 月 12 日，汉源县经济信息和科技局四川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表（备案号：川投资备【2020-511823-14-03 -423280】JXQB-0006 号），同意本项目备案；2020 年 8 月由成都碧水天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四川川麻人家食品开发有限公司花椒精（深）加工及延伸产品技术改造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 年 9 月 15 日，雅安市汉源生态环境局以汉环建发【2020】26 号文件对该报告表进行审查批复。本项目于 2020 年 1 月开工建设，于 2020 年 8 月建设完成并投入试运行。

1.3 验收过程简况

2020 年 7 月，四川川麻人家食品开发有限公司委托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并组织有关技术人员于 2021 年 5 月进行了现场踏勘，并在此基础上编制了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根据项目验收监测方案及相关标准要求，我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 日-2021 年 7 月 3 日委托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监测，对四川川麻人家食品开发有限公司花椒精（深）加工及延伸产品技术改造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根据现场检

查和监测结果，编制完成本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报告。

2021年8月16日，四川川麻人家食品开发有限公司在该项目所在地召开了《四川川麻人家食品开发有限公司花椒精（深）加工及延伸产品技术改造项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四川川麻人家食品开发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及特邀专家。四川川麻人家食品开发有限公司花椒精（深）加工及延伸产品技术改造项目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环保设施及措施按环评要求建设和落实，环保管理检查符合相关要求，所测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通过环境保护竣工自主验收。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建设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反馈。

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的落实情况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境管理制度

四川川麻人家食品开发有限公司制定了《危险废物管理制度》，将环保工作纳入公司日常管理服务工作中，对环保设施建立了定期检查、维护制度，保证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2）环保档案管理情况

四川川麻人家食品开发有限公司花椒精（深）加工及延伸产品技术改造项目环保档案及环保资料交由办公室统一管理，建立了污染源档案。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不涉及

（2）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不涉及防护距离和居民搬迁。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项目废水、废气、噪声排放满足环保相关标准要求，对环境影响较小。运营期间该项目基本执行了各项环境保护规章制度,污染防治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可行。环保管理制度健全，建设及运行期间环保档案资料齐全。项目不涉及其他落实情况。

3 整改工作情况

项目工程竣工验收监测期间，无相关整改措施。